

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2025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3

三、支出决算表.....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7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0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9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9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19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22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3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六部分 附件.....	29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概 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以社区、家庭和居民为服务对象，以妇女、儿童、老年人、慢性病人、残疾人、贫困居民等为服务重点，开展健康教育、预防、保健、康复、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和一般常见病、多发病的诊疗服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 1 个独立的决算编报单位，是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下属二级单位，无下属单位。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85.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973.00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72.0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09.5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875.1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35.1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30.47	本年支出合计	57	4,419.8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389.35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4,419.81	总计	60	4,419.8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030.47	2,985.46		973.00			72.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58	309.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9.58	309.5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1.32	171.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56	124.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70	13.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85.75	2,440.74		973.00			72.01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215.24	1,170.23		973.00			72.01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215.24	1,170.23		973.00			72.01
21004	公共卫生	1,175.15	1,175.1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172.31	1,172.31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84	2.8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30	2.3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30	2.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06	93.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1.22	71.2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84	21.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5.13	235.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5.13	235.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3.95	143.95					
2210202	提租补贴	28.51	28.51					
2210203	购房补贴	62.67	62.6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419.8	2,922.82	1,496.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58	309.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9.58	309.5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1.32	171.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56	124.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70	13.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75.1	2,378.11	1,496.99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604.5	2,304.59	30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604.5	2,304.59	300.00			
21004	公共卫生	1,175.1		1,175.1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172.3		1,172.31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84		2.8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30	2.3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30	2.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06	71.22	21.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1.22	71.2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84		21.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5.13	235.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5.13	235.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3.95	143.95				
2210202	提租补贴	28.51	28.51				
2210203	购房补贴	62.67	62.6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85.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09.58	309.5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40.74	2,440.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5.13	235.1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85.4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985.46	2,985.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985.46	总计	64	2,985.46	2,98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985.46	1,788.46	1,196.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58	309.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9.58	309.5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1.32	171.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56	124.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70	13.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40.74	1,243.75	1,196.99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170.23	1,170.23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170.23	1,170.23	
21004	公共卫生	1,175.15		1,175.1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172.31		1,172.31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84		2.8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30	2.3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30	2.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06	71.22	21.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1.22	71.2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84		21.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5.13	235.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5.13	235.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3.95	143.95	
2210202	提租补贴	28.51	28.51	
2210203	购房补贴	62.67	62.6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93.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9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49.25	30201	办公费	8.1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6.93	30202	印刷费	0.3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76.68	30205	水费	1.6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4.56	30206	电费	6.3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70	30207	邮电费	8.6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1.2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9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84	30211	差旅费	0.4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3.9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5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19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8.2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0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38.7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4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8.99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23.71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3.4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2.30	30229	福利费	12.83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56			
人员经费合计		1,661.52	公用经费合计					126.9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维 护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维 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当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为 4,030.47 万元，支出总计为 4,419.8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905.54 万元，下降 18.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类收入增加 108.21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收入减少 361.27 万元，其他公共卫生服务收入减少 57.66 万元，核酸采样经费收入减少 526.41 万元，门急诊收入减少 100.88 万元。支出总计减少 994.14 万元，下降 18.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类支出增加 108.21 万元，卫健局盘活资金增加 300 万元，核酸采样支出减少 914.85 万元，公用经费类支出减少 62.1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支出减少 361.27 万元，其他公共卫生服务支出减少 57.66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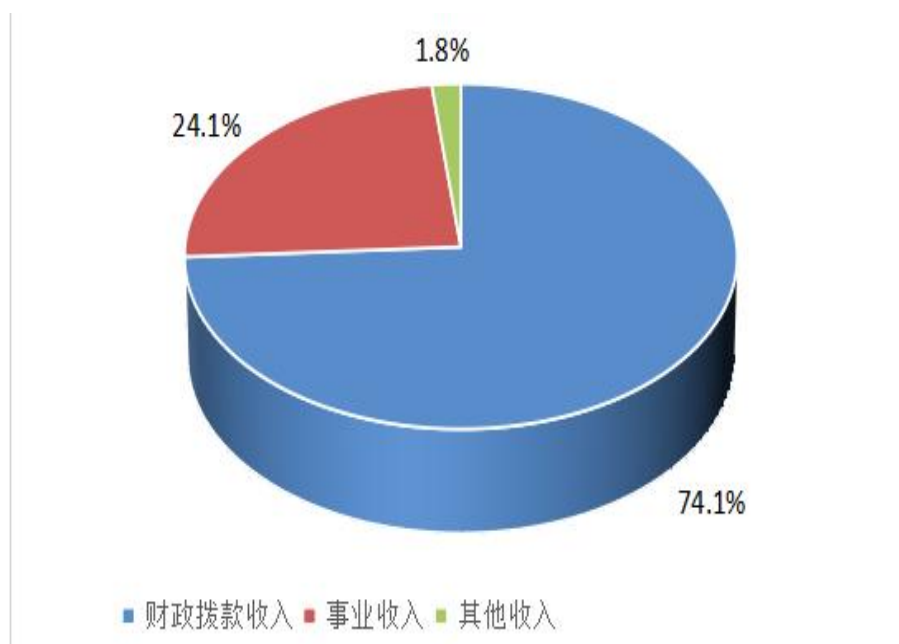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4030.4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905.54 万元，下降 18.3%。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85.46 万元，占本年收入 74.1%；事业收入 973 万元，占本年收入 24.1%；其他收入 72.01 万元，占本年收入 1.8%。本年度无上级补助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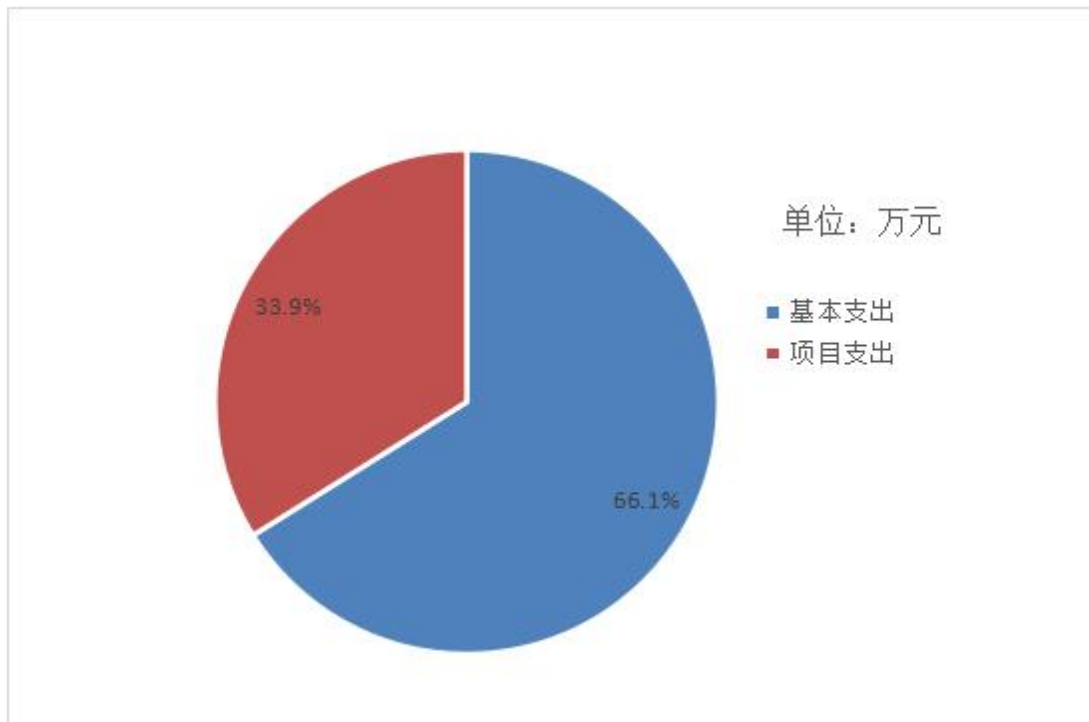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4419.8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994.14 万元，下降 18.4%。其中：基本支出 2922.82 万元，占本年支出 66.1%；项目支出 1496.99 万元，占本年支出 33.9%。本年度无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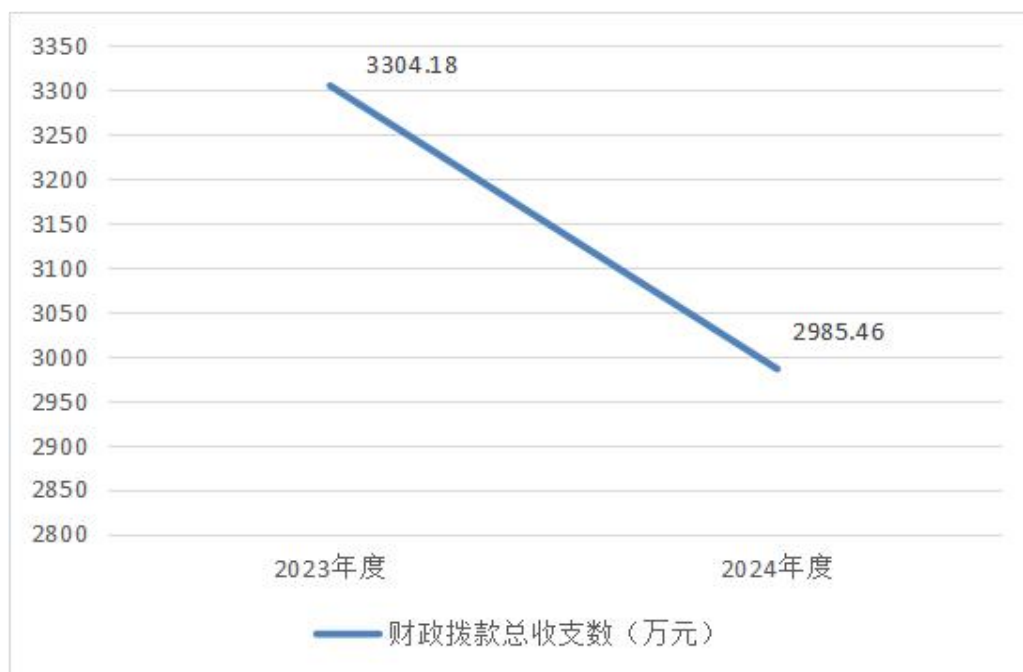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985.4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318.72 万元，下降 9.6%。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收入比上年度减少 361.27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 318.72 万元，下降 9.6%。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支出比上年度减少 361.27 万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85.46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318.72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收入比上年度减少 361.27 万元。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85.4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7.5%。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18.72 万元，下降 9.6%，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支出比上年度减少 361.27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85.4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09.58 万元，占 10.4%。主要是用于在编人员养老保险单位部分支出、在职在编人员职业年金单位部分支出、退休人员奖励性补贴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440.74 万元，占 81.7%。主要是用于在职在编人员基本工资、津补贴、社保等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公用支出、公卫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公卫日常公用支出以及下拨站点公卫经费等。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35.13 万元，占 7.9%。主要是用于在职在编人员公积金单位部分支出、提租补贴支出、住房货币化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953.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85.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2.9%。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07.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1.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医疗补助由区财政统一预算预留。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8.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7 月新进公开招聘人员 7 人的 7-12 月养老保险在 2025 年 2 月缴纳完成，2024 年未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7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年初预算的比重,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由区财政预算统一预留,以追加指标方式申请用款,本年度本单位有 3 人在职转退休,需缴纳职业年金单位虚账部分,故涉及到了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1288.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70.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核算的 2022 年 11-12 月各站点剩余核酸采样款共 66.64 万元,在 2025 年 2 月发放完成,2024 年未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72.31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年初预算的比重,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为上级转移支付。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4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年初预算的比重,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层医疗机构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为上级主管部门拨付经费,本单位无年初预算。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

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年初预算的比重，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次性退休补贴由区财政预算统一预留，以追加指标方式申请用款，本单位无年初预算。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75.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 7 月新进公开招聘人员 7 人的 7-12 月医疗保险在 2025 年 1 月缴纳完成，2024 年未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84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年初预算的比重，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二次医疗报销经费为上级主管部门拨付经费，本单位无年初预算。

3.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50.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3.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7%。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9.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5%。

（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 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88.4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661.5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126.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和上年均无三公经费支出，且无年初预算。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与决算均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业务运行不依托“三公”经费。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与决算均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业务运行不依托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与决算均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业务运行不依托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与决算均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业务运行不依托公务接待费。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未发生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37.2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37.2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37.2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77.9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52.8%;授予中型企业合同金额 159.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47.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未纳入编制的救护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 个，资金 1196.9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通过落实补助政策，提高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医疗待遇，提升医疗保障水平和身体健康状况。我单位做好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有效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助力实施健康中国行动和推进建设中国特色基本医疗卫生制度。我单位完成适龄妇女两癌筛查工作任务，通过对早期癌跟癌前病变的筛查，及时发现治疗，造福广大妇女。我单位通过开展健康体检，掌握老年人健康状况及影响的主要危险因素，逐步为老年人建立个人健康档案，实施老年人健康管理，做到无病早预防，有病早发现，早干预、早治疗、提高居民健康水平，改善生活质量。

组织开展单位整体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1）为辖区居民提供优质的医疗服务；（2）完成家庭医生团队签约任务；（3）完成国家基本公共卫生十三项服务工作；（4）完成医疗收入目标值 900 万元；（5）抓好安全生产工作，做到零事故；（6）落实上级主管单位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二次医疗费报销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84 万元，执行数为 21.84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机关事业单位公务医疗费用补助人数 110 人；二是医疗报销审核率 100%；三是医疗补助支付及时率 10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72.31 万元，执行数为 1172.31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82.38%；二是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geq 95\%$ ；三是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8.31%；四是早孕建册率 100%、产后访视率 100%；五是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55.58%；六是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82.98%；七是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84.86%；八是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100%；九是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5.77%；十是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61.3%、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59.1%；十一是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100%。发现的问题是有部分数量指标未完成，原因一是我单位基础服务人口基数的调整导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目标任务量大幅度提高，给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带来工作难度和压力；二是我单位公卫工作人员较少，导致基层覆盖率较低，难以完成目标任务量。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坚持下社区面向基层服务理念，以 65 岁老年人

体检为突破口，把高血压、糖尿病管理质量和数量提高到一个新的台阶；慢病管理信息化建设方面，主动学习中心医院糖尿病高血压动态管理系统，创建信息化管理平台，更有效的提高慢病信息化管理水平。

其他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4 万元，执行数为 2.84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适龄妇女两癌免费筛查人数 149 人；二是 65 岁老年人体检完成率 55.58%；三是检查项目完成率 98.9%。发现的问题是有部分数量指标未完成，原因一是适龄妇女两癌免费筛查三年为一个周期，三年内每名妇女做一次筛查，2024 年为周期中的第三年，所以人数减少；二是我单位基础服务人口基数的调整导致 65 岁老年人体检任务量大幅度提高，老年人体检工作量完成难度上升。下一步改进措施是继续坚持下社区面向基层服务理念，积极开展社群活动，加强与群众的沟通，增加适龄妇女两癌免费筛查人数，提升 65 岁老年人体检完成率与检查项目完成率。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我单位在后期将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决算信息公开未涉及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特色亮点工作开展情况综述

2024 年，在洪山区卫健局的领导下，和平中心持续深化党风廉政建设，营造清风正气，通过多样化教育方式和监督手段，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党风廉政建设体系，为中心的健康发展提供了坚实的纪律保障，有效增强了党员干部的纪律意识和廉洁意识。

积极开展紧密型医疗联合体建设，与武汉市中心医院建立紧密合作，通过“互联网+”技术发展，为患者提供远程会诊、建立绿色转诊快捷通道等便捷服务，提升社区居民获得感和满意度。2024 年开展远程 DR 诊断 221 人次、远程 CT+MRI 13 例次、完成 8 例门诊疑难病例的会诊工作、远程心电图诊断 2118 例次等。在学科建设方面，2024 年 1 月“呼吸门诊和咳喘单元”创建成功，在基层医疗机构呼吸健康规范化照护体系与能力建设项目中被认定为“优秀单位”获荣誉证书；2024 年 4 月“胸痛救治单元”验收合格；2024 年 5 月获得中心医院颁发的“智慧全程慢病管理合作单位”称号并接受授牌。2024 年 10 月“心律失常单元”创建成功。

和平中心以抓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质量为重点，以扎实开展、全面落实“323”攻坚行动为主线，全面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工作。坚持预防为主，推行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着力形成每个人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理念，积极推进分级诊疗，形成基层首诊、双向转诊、上下联动、急慢分治的合理就医秩序，逐步健

全治疗—康复—长期护理服务链。

2024 年，全年在辖区内开展各种社区义诊公众咨询活动 12 次，主办 18 期各种类型的社区健康知识讲座，发放各类健康教育宣传资料约 108090 份，全年共播放 605 次、合计 3630 小时健康教育音像资料，开展有针对性的个性化健康教育指导 15616 人次。接种疫苗 11833 人次，免疫规划疫苗 16443 剂次，非免疫规划疫苗 22177 剂次，预防接种建证 142 人，入托入学查验 6679 人。完成新生儿访视 1695 人，满月健康体检 1275 人，婴幼儿健康体检 5720 人次，儿童视力屈光 873 人，儿童发育筛查 2100 人次，儿童眼保健筛查 8655 人次。孕产妇建档 523 人，产前健康检查 574 人，孕早期随访 1700 人次，孕中期随访 4000 人次，孕晚期随访 3000 人次，产后 42 天健康检查 300 人，避孕药具发放 2000 人次，叶酸发放 100 人次。完成和平街道各社区老年人体检 7000 人，高血压管理 9283 人。完成肺结核患者的健康管理 78 例并开展督导服药、随访 595 人次，全年报告法定乙、丙类传染病 125 例次，完成流行病学调查及随访、处置传染病 700 例次。

2024 年年底，和平中心回迁建设工程前期已完成地质勘探、水土保持、环境影响评估、拆迁等工作，工程建设已完成 80% 以上，包括桩基工程、主体结构、室内砌体工程、屋面工程，现正在进行装饰装修及设备安装工程。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我单位本年其他收入主要由利息收入、区疾控数字化接种门诊建设费、2024年洪山区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工作经费、慢阻肺监测工作经费组成。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

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反映用于城市社区卫生机构的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反映除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卫生监督机构、妇幼保健机构、精神卫生机构、急救救治机构、采供血机构、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除计划生育机构、计划生育服务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2024 年度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13 日 总分：95.51

单位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基本支出总额		1788.47		项目支出总额	1196.99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部门 整体 支出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 行率)
		2985.46		2985.46	100.00%	20.00
年度目标 1（80 分）：1、为辖区居民提供优质的医疗服务；2、完成家庭医生团队签约任务；3、完成国家基本公共卫生十三项服务工作；4、完成医疗收入目标值 900 万元；5、抓好安全生产工作，做到零事故；6、落实上级主管单位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						
年度绩 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诊疗人次数	35000 人	36722 人	4
			新生儿建卡建证率	100%	100%	4.8
			0-6 岁儿童管理率	≥85%	98.31%	4.8
			早孕建册率、产后访视率	100%	早孕建册率 100%； 产后 访视率 100%	4.8
			高血压、糖尿病规范管理率	≥64%	高血压规范 管理率 82.98%；糖 尿病规范管 理率 84.86%	9.6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	100%	100%	4.8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64%	55.58%	16.67
			重点人群签约率	≥60%	57.48%	3.83
		质量 指标	按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管理 要求达标，为辖区居民提供基本 医疗保障。	完成	完成	4

		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完成时间	2024 年	完成	4
		成本指标	开展基本医疗人力成本	人均不超过 8 万	7.86 万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医疗业务收入增长率	≥3%	1.66%	2.21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居民充分享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基本医疗服务，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创造和谐医患关系。	完成	完成	4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无	无	无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90%	完成	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由于和平中心基础服务人口基数的调整，中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目标任务量大幅度提高，给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带来工作难度和压力；同时，中心公卫工作人员较少，导致基层覆盖率较低，难以完成目标任务量。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继续坚持下社区面向基层服务理念，通过定期的随访与健康宣教，为居民提供更加全面、个性化的医疗服务，有效提高居民的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 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 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 年度二次医疗费报销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13 日自评得分：99

项目名称		二次医疗费报销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21.84	21.84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通过落实补助政策，提高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医疗待遇，提升医疗保障水平和身体健康状况。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公务医疗费用补助人数		≥114 人	110 人	14
		质量指标	医疗报销审核率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医疗补助支付及时率		100%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社会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完成	1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13 日 自评得分：98.19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1172. 31	1172. 31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做好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有效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助力实施健康中国行动和推进建设中国特色基本医疗卫生制度。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75%	82. 38%	3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5%	完成	7. 5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98. 31%	7. 5
			早孕建册率和产后访视率	100%	早孕建册率 100%； 产后访视率 100%	3
		质量指标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64%	55. 58%	10. 42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64%	82. 98%	3
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64%	84. 86%	3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100%	100%	3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95.77%	3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和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65%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61.3%;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59.1%	2.77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100%	100%	3
		时效指标	完成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各项工作时限	1 年	完成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当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有效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	完成	完成	3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完成	3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由于和平中心基础服务人口基数的调整,中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目标任务量大幅度提高,给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带来工作难度和压力;同时,中心公卫工作人员较少,导致基层覆盖率较低,难以完成目标任务量。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继续坚持下社区面向基层服务理念,以 65 岁老年人体检为突破口,把高血压、糖尿病管理质量和数量提高到一个新的台阶;慢病管理信息化建设方面,主动学习中心医院糖尿病高血压动态管理系统,创建信息化管理平台,更有效的提高慢病信息化管理水平。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4 年度其他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 2025 年 2 月 13 日 自评得分: 94.39

项目名称		其他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2. 84	2. 84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1、完成适龄妇女两癌筛查工作任务，通过对早期癌跟癌前病变的筛查，及时发现治疗，造福广大妇女。2、通过开展健康体检，掌握老年人健康状况及影响的主要危险因素，逐步为老年人建立个人健康档案，实施老年人健康管理，做到无病早预防，有病早发现，早干预、早治疗、提高居民健康水平，改善生活质量。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妇女两癌免费筛查人数		≥2000 人	149 人	0. 3
			65 岁老年人体检完成率		≥61%	55. 58%	18. 22
		质量指标	检查项目完成率		100%	98. 90%	11. 87
		时效指标	完成全年计划时限		12 月底	完成	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社会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完成	1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适龄妇女两癌免费筛查三年为一个周期，三年内每名妇女做一次筛查，2024 年为周期中的第三年，所以人数减少；由于和平中心基础服务人口基数的调整，中心 65 岁老年人体检任务量大幅度提高，老年人体检工作量完成难度上升。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继续坚持下社区面向基层服务理念，积极开展社群活动，加强与群众的沟通，增加适龄妇女两癌免费筛查人数，提升 65 岁老年人体检完成率与检查项目完成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